

銘傳大學 96 學年度轉學生招生考試

商品設計學系

7 月 26 日 第四節

產品設計試題

(第 1 頁共 1 頁)

(限用答案本作答)

可使用計算機

不可使用計算機

請為一般高中生之居家臥房設計一「床頭燈」，並依下列順序作答：

20% 一、需求分析(使用者生理、心理、活動、操作、功能、環境、造型....)。

10% 二、重要問題點列舉與設計目標敘述。

30% 三、立體線條草圖 5 案(不須加顏色及光影)。

10% 四、於草圖中自選 1 案作細部設計後，繪成外觀三視圖(須註明比例，重要部位須註明概略尺寸)。

30% 五、立體展示圖與操作功能解釋：

圖形數量依設計特色之解釋需要自行決定，可附加箭頭與文字說明。  
各圖形須略加顏色及光影。

註：(1) 立體線條草圖、三視圖及立體展示圖之表現媒介不拘。

(2) 試題紙須繳回。

試題完 試題完